

镇江市 2022 年冬季 电力负荷管理方案

镇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网镇江供电公司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编制目的	1
第二章 适用范围	2
第三章 工作原则	3
第四章 组织体系	6
4.1 工作机构	6
4.1.1 领导机构	6
4.1.2 日常管理机构	6
4.1.3 督查机构	7
4.2 工作职责	7
4.3 联系网络	8
第五章 供用电形势分析	9
5.1 2022-2023 年冬季地区负荷和电力平衡情况预计	9
5.1.1 2022-2023 年冬季地区负荷预测	9
5.1.2 地区电力平衡情况	9
5.2 2023 年夏季地区负荷和电力平衡情况预计	10
5.2.1 2023 年夏季地区负荷预测	10
5.2.2 地区电力平衡情况	11
第六章 预案调控目标	15
第七章 2022 年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简介	16
7.1 方案概述	16
7.2 方案启动原则	18
7.3 电力需求保供实施方案	19
第八章 方案执行	27
8.1 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实施流程	27
第九章 负荷释放预案	29
9.1 启动《镇江市 2022 年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后的负荷释放方案	29

9.2	负荷释放实施流程	30
第十章	电力需求保供保障	31
10.1	组织保障	31
10.1.1	组织机构	31
10.1.2	工作职责	31
10.2	技术保障	32
10.3	服务保障	33
10.3.1	抢修服务保障	33
10.3.2	备品备件物资保障	34
10.3.3	客户服务保障	34
10.3.4	信息发布保障	35
第十一章	督查方案	36
11.1	督查目的	36
11.2	督查组织机构与工作职责	36
11.2.1	组织机构	36
11.2.2	工作职责	37
11.3	督查流程	37
11.4	督查制度	38
11.5	违规处理	39
11.6	督查纪律	39
11.7	定人定点督查	40
第十二章	宣传和培训方案	41
12.1	宣传目的	41
12.2	宣传组织体系	41
12.3	宣传工作	42
12.3.1	宣传准备阶段	42
12.3.2	广泛宣传阶段	43

12.3.3 用电单位分类分层次宣传阶段	44
12.3.4 实施宣传阶段	44
12.4 培训方案	45
12.4.1 培训组织	45
12.4.2 培训内容	45
12.4.3 培训对象	45

镇江市 2022 年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

第一章 编制目的

2022 年，我省电力供需形势呈现紧平衡，预计迎峰度冬期间可能存在硬缺口，如遇极端天气、机组非计划停运、天然气供应受限和特高压故障等情况，全省及部分分区电力供应缺口将进一步扩大。为有效应对 2022 年镇江市迎峰度冬期间可能出现的供用电矛盾和突发情况，促进资源优化配置，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推动能源绿色低碳发展决策部署，切实做好 2022 年电力保障工作，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修订版）》《有序用电管理办法》《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做好 2022 年电力需求侧管理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镇江市发展改革委、国网镇江供电公司共同编制《镇江市 2022 年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

第二章 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方案批准之日起，至次年方案批准前，处置因极端恶劣天气、机组出力不足、区外来电受阻或电网设备故障等多种情况下，镇江市范围内出现的电力供需失衡情况。

第三章 工作原则

面对电力供需“紧平衡、硬缺口”总体态势，为积极服务“六稳”“六保”工作大局，确保电网安全稳定运行，维护全社会供用电秩序平稳有序，为镇江市社会经济健康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电力保障，方案编制将遵循以下几个基本原则：

1.分类管理，分级预警。在电力供应紧张时，根据缺口大小，将负荷管理状况设置6个预警等级。根据不同等级缺口大小，按照用户类型、响应速度等科学编制应急方案。预警等级由地方电力管理部门根据电网缺口情况向社会公布。

六个预警等级划分如下：

- (1) VI级：全市缺口26万千瓦及以下；
- (2) V级：全市缺口26-53万千瓦；
- (3) IV级：全市缺口53-79万千瓦；
- (4) III级：全市缺口79-106万千瓦；
- (5) II级：全市缺口106-132万千瓦；
- (6) I级：全市缺口132-159万千瓦以上。

2.有保有限，区别对待。 优先保障应急指挥和处置部门，主要党政军机关，广播、电视、电信、交通、监狱等关系国家安全和秩序的用户；危险化学品生产、矿井等停电将导致重大人身伤害或设备严重损坏企业的保安负荷；重大社会活动场所、医院、金融机构、学校等关系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用户；供水、供热、供能等基础设施用户；居民生活，排灌、化肥生产等农业生产用电；国家重点工程、军工企业安全生产用电需求。对违规建成或在建项目；产业结构调整目录中淘汰类、限制类企业；单位产品能耗高于国家或地方强制性能耗限额标准的企业；景观照明、亮化工程；其他高耗能、高排放企业限制其过高负荷。

3.保供稳链、协调联动。 优先支持“金山奖”“梦溪奖”获奖企业、我市“十四五”聚焦发展的8大产业链相关企业和能耗低、附加值高的新兴产业发展，考虑产业链中重要产能或重要环节企业安全生产用电需求。对于为“金山奖”“梦溪奖”获奖企业、重点产业链附属产业中如生活、交通、医疗等企业合理保障其安全生产用电需求。

4.全量排查，柔性调控。 2022年，按照省发改委和省电力公司要求，在编制负荷管理方案同时，优先考虑安排需求响应手段，实现负荷管理从行政性指令向市场化方式的转变。将参与2022年需求响应的用户全量纳入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编制，考虑企业工艺特点，挖掘工艺环节调控或分生产线调控潜力，拓展涉及非工空调、自备电厂、充换电站、储能、数

据中心、工业生产设备等分钟级柔性调控负荷资源。通过对柔性资源的实时调控减少负荷管理对于用户生产行为影响,减小电网运行压力促进用户与电网良性互动。

5.分组实施,滚动参与。2022年,参与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总户数为6220户,最大可限负荷159万千瓦。以上方案最大可控负荷可满足全市159万千瓦的电力缺口。根据能耗强度、行业性质、负荷特性、可限能力和错峰形式分为不同组别,根据不同的缺口状况按组别滚动参与。

6.公平公正,降低影响。参与方案的企业均已安装负荷管理装置,通过负荷管理系统远程控制功能,提高应急响应速度,做到“快上快下”,确保电网安全运行和电力可靠供应,最大限度地满足社会用电需求,把错峰对用户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7.属地负责、分区管理。坚持统一管理和区域管理相结合的原则,根据省下达的负荷管理指标在各市、区中按比例分解,各地根据具体情况、用电性质制定相应的应急措施、负荷管理方案及轮休预案。实施过程中,由市电力负荷管理中心统一发布预警等级和错峰指令,各地根据指令自行启动方案,迅速落实应急指标,确保方案实施有效。

8.节控并举、节电优先。负荷控制与节约用电并举,优先采用节电措施降低负荷需求。所有电力用户均有义务参加负荷管理和节约用电工作,居民用户有节约用电义务。

第四章 组织体系

为确保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公平公正的实施,在原有组织架构和管理网络的基础上,根据当前新的工作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和调整完善负荷管理组织体系,充实人员,明确职责,加强协调,规范工作流程,保障负荷管理工作取得实效。

4.1 工作机构

4.1.1 领导机构

镇江市负荷管理协调领导小组由分管市长担任组长,分管副秘书长、市发改委主任、市供电公司总经理任副组长,成员为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建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应急管理局、各市区政府、镇江新区、镇江高新区管委会等部门相关人员和市供电公司分管领导。

为加强对负荷管理工作的领导,确保用电高峰时期镇江电力供应安全可靠,市供电公司成立镇江供电公司负荷管理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公司总经理任组长,营销、生产副总任副组长,领导小组成员由各县(市)公司总经理、营销部、设备部、调度中心、办公室等负责人组成,下设负荷管理办公室,在镇江供电公司负荷管理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具体负责负荷管理的实施工作。

4.1.2 日常管理机构

镇江市负荷管理协调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市发改委与供电公司联合办公,办公地点设在市发改委,市发改委分管领

导担任主任，市供电公司分管副总经理担任副主任，办公室工作人员由市发改委、市供电公司相关职能部门的同志组成，具体负责协调全市的负荷管理工作。

镇江供电公司负荷管理办公室为非常设机构，办公地点设在营销部。用电高峰时期建立各部门负责人轮流值班制度，工作人员主要由营销、调度人员组成，负责用电高峰时期负荷管理信息的收集、汇总及处理，负责负荷管理管理全过程。

4.1.3 督查机构

镇江市负荷管理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督查组，人员由政府、供电、媒体、企业代表等组成，具体负责实施用电高峰时期负荷管理指令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荷管理督查工作实行区域管理，各市区设立专门机构负责本区域的督查工作。

4.2 工作职责

1. 负荷管理领导小组

研究决定重大决策，统筹协调预案编审、任务分解、工作督查、成效评估、奖惩考核等重要事项。

2. 负荷管理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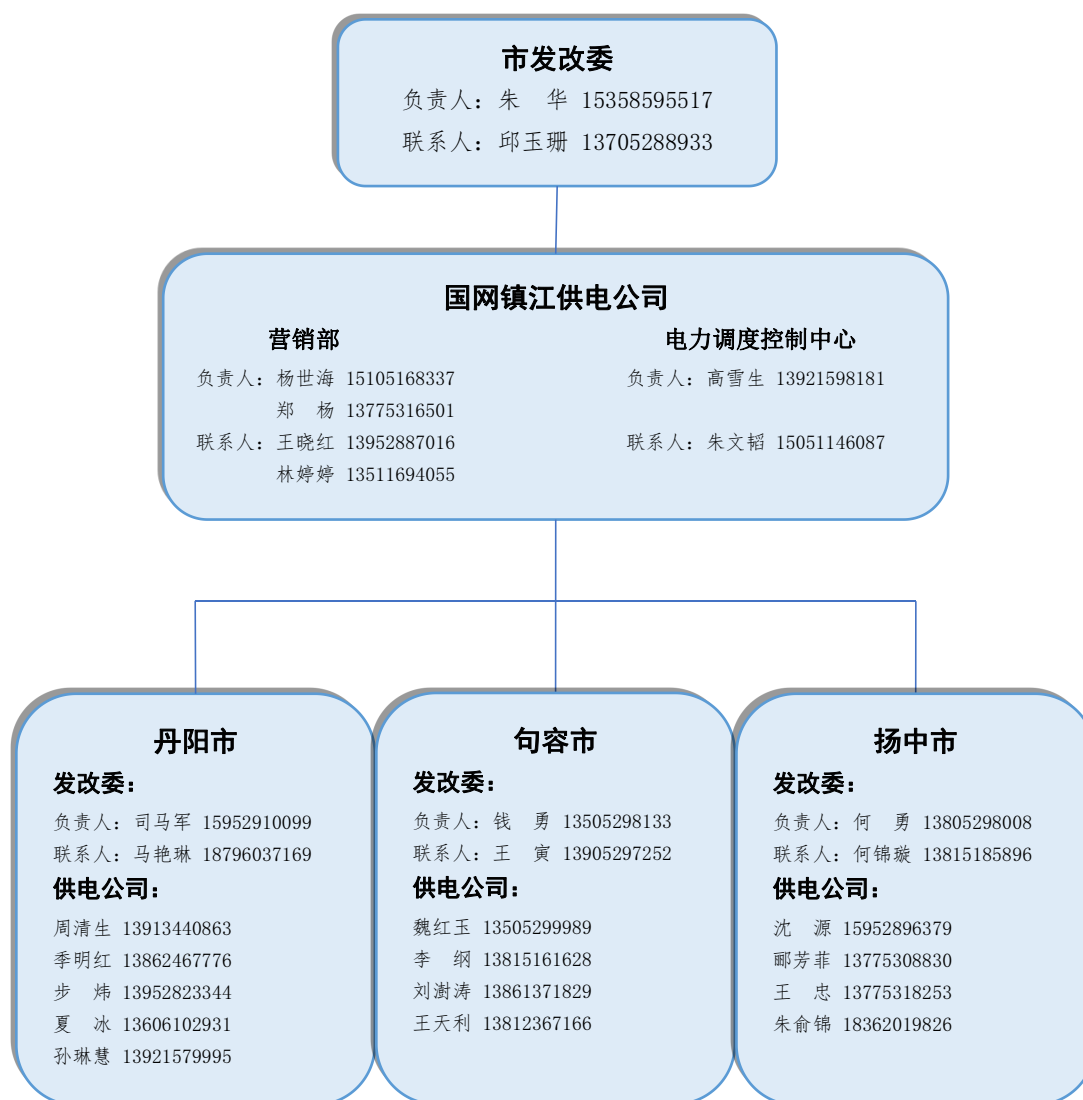
作为负荷管理领导小组下设的日常机构，具体负责电力供应应急预案编制、宣传发动、组织实施、现场督查、统计分析、效果评估、信息沟通与相关协调工作。

3. 负荷管理督查组

现场值守、督查预案执行效果，在企业拒不执行限电操作时及时向负荷管理办公室汇报，督查人员经授权可进行现场操

作控制负荷。

4.3 联系网络



第五章 供用电形势分析

5.1 2022-2023 年冬季地区负荷和电力平衡情况预计

5.1.1 2022-2023 年冬季地区负荷预测

2021-2022 年冬季，受春节假期、气温较高（取暖负荷较同期减少）和“双控”政策（大用户鸿泰钢铁提前停产）影响，镇江地区最高调度负荷 429.83 万千瓦，出现在 2022 年 1 月 5 日 15:49，较上年同期下降 7.35%（2020-2021 年冬季出现寒潮，最高调度负荷 463.94 万千瓦，首次超过夏季最高负荷）。

2022 年年底前镇江地区将新上醋酸造气工艺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100MVA）、江苏美科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3MVA）、江苏南沿江城际铁路有限公司（15.74MVA）、江苏兄弟合金有限公司（15MVA）等大工业用户，新上、增容大用户容量约 28 万千瓦，工业负荷增长按新增容量的 40% 考虑（11 万千瓦）。结合今冬春节为 1 月 22 日，预计 12 月中下旬至 2023 年 1 月上旬出现最高负荷的概率较大。

综合以上情况，考虑今冬可能出现的寒冷天气，预计今冬镇江地区调度最高负荷在 480 万千瓦左右（较 2021 年冬季同比增长 11.67%，较 2020 年冬季同比增长 3.46%）。

5.1.2 地区电力平衡情况

考虑 2022 年年底前镇江地区新上用户主要集中于东部地区，鉴于 2021-2022 年冬季东部电网统调最高负荷为 264.5 万千瓦，同时考虑 2020-2021 年冬季东部电网统调最高负荷为 265.16 万千瓦，预计今冬镇江东部电网最高负荷 270 万千瓦

(统调)。500 千伏访仙、梦溪主变供电限额 280 万千瓦(受负荷分布不均衡影响),镇江燃机最大出力 80 万千瓦,丹阳燃机最大出力 20 万千瓦,因此镇江东部电网有一定裕度。

表 19、2022-2023 年冬季镇江东部电网电力平衡预计

东部电网	数值(万千瓦)
最高负荷预计	270
最大供电能力预计	380
镇江燃机	80
丹阳燃机	20
梦溪变	160
访仙变	160
供电裕度	110

考虑 2022 年年底前镇江西部地区新上用户较少,鉴于 2021-2022 年冬季西部电网统调最高负荷为 179.6 万千瓦,同时考虑 2020-2021 年冬季西部电网统调最高负荷为 219.42 万千瓦,预计今冬镇江西部电网最高负荷 220 万千瓦(统调),500 千伏上党主变供电限额 252 万千瓦,谏壁新厂和镇江电厂合计出力 85 万千瓦,因此镇江西部电网有一定裕度。

表 20、2022-2023 年冬季镇江西部电网电力平衡预计

西部电网	数值(万千瓦)
最高负荷预计	220
最大供电能力预计	337
其中:谏壁新厂	60
镇江电厂	25
上党变+上党扩	144+108
供电裕度	117

5.2 2023 年夏季地区负荷和电力平衡情况预计

5.2.1 2023 年夏季地区负荷预测

2023 年夏季前镇江地区将新上、增容大用户容量约 37 万千瓦。工业负荷增长按新增容量的 40%-50%(约 13.5-18.5 万千瓦)、基础负荷(330 万)自然增长按 5%计算(16.5 万千

瓦)，同时考虑 2023 年夏季出现持续高温天气的不确定性（空调负荷增量按-10~+15 万千瓦计算），预计 2023 年镇江地区调度高峰负荷将达到 525-555 万千瓦（增长率 4.02%-9.97%）。

表 21、2023 年迎峰度夏前新上、增容用户（3MVA 及以上）

序号	新上用户	容量（MVA）	预计投运时间
1	江苏美科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	2022 年 10 月
2	江苏兄弟合金有限公司	15	2022 年 10 月
3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7.54	2022 年 11 月
4	江苏南沿江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15.74	2022 年 11 月
5	镇江丰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6	2022 年 11 月
6	江苏领誉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3.2	2022 年 11 月
7	扬中磊金建材有限公司	9.6	2022 年 11 月
8	巴斯夫造纸化学品（江苏）有限公司	8.7	2022 年 12 月
9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7	2022 年 12 月
10	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4.8	2022 年 12 月
11	江苏锋芒复合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9	2022 年 12 月
12	镇江荣马镀业有限公司	3.2	2022 年 12 月
13	光大海绵城市发展(镇江)有限公司	11.36	2022 年 12 月
14	江苏瑞丰商贸有限公司	4.06	2022 年 12 月
15	镇江市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	2022 年 12 月
16	醋酸造气工艺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	100	2022 年 12 月
17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6.28	2022 年 12 月
18	阿雷蒙精密装备(镇江)有限公司	4.5	2023 年 3 月
19	扬中市正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8	2023 年 4 月
20	镇江原轱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32	2023 年 6 月
21	江苏船港物流有限公司	25	2023 年 6 月
22	耐驰轻型锂电池项目	20	2023 年 6 月
合计		369.48	

综合以上，预计 2023 年夏季镇江地区调度最高负荷约为 540 万千瓦，增长 7%。

5.2.2 地区电力平衡情况

(1) 东部电网电力平衡预计

考虑 2023 年迎峰度夏前新上用户主要集中于东部地区（27.5 万千瓦），预计工业负荷增长 9 万千瓦，基础负荷增长

11 万千瓦，同时考虑可能出现的高温天气导致空调负荷增加 8 万千瓦，鉴于 2022 年迎峰度夏期间东部电网统调最高负荷为 272 万千瓦，预计 2023 年夏季镇江东部电网最高负荷为 300 万千瓦（统调），镇江燃机出力 80 万千瓦，丹阳燃机最大出力 20 万千瓦，500 千伏访仙、梦溪主变供电能力为 280 万千瓦（受负荷分布不均衡影响），除满足东部地区负荷需求外，还有较大的裕度。

表 22、镇江东部电网电力平衡预计

镇江东部电网	数值（万千瓦）
最高负荷预计	300
最大供电能力预计	380
镇江燃机	80
丹阳燃机	20
梦溪变	160
访仙变	160
供电裕度	80

访晋分区电力平衡预计

该分区最大统调出力约 307 万千瓦，访仙、晋陵、梦溪主变最大受电能力 505 万千瓦，最大供电能力约为 812 万千瓦。预计最大负荷约 670 万千瓦，供电裕度 142 万千瓦。

表 23、访晋分区电网电力平衡预计

访晋分区	数值（万千瓦）
最大可调出力预计	307
常州电厂	120
华润电厂	7
戚墅堰燃机	80
镇江燃机	80
丹阳燃机	20
实际最大受电能力预计	505
其中：晋陵	150+90
访仙	160
梦溪	160
最大供电能力预计	812
最高负荷预计	300+370

供电裕度	142
------	-----

(2) 西部电网电力平衡预计

考虑 2023 年迎峰度夏前西部地区新上用户较少(9.5 万千瓦), 预计工业负荷增长 3 万千瓦, 基础负荷增长 5.5 万千瓦, 同时考虑可能出现的高温天气导致空调负荷增加 3 万千瓦, 鉴于 2022 年迎峰度夏期间西部电网统调最高负荷为 228.5 万千瓦, 预计 2023 年夏季镇江西部电网最高负荷为 240 万千瓦(统调), 谏壁新厂和镇江电厂合计出力 85 万千瓦, 上党四台主变供电能力为 252 万千瓦, 除满足西部地区负荷需求外, 还有较大的裕度。

表 24、镇江西部电网电力平衡预计

镇江西部电网	数值(万千瓦)
最高负荷预计	240
最大供电能力预计	337
其中: 谏壁新厂	60
镇江电厂	25
上党变+上党扩	144+108
供电裕度	97

廻上分区电力平衡预计

廻上分区最大统调出力约 155 万千瓦, 廻峰山、上党主变最大受电能力 310 万千瓦, 最大供电能力约为 465 万千瓦。预计最大负荷约 407 万千瓦, 供电裕度 58 万千瓦。

表 25、廻上分区电网电力平衡预计

廻上分区	数值(万千瓦)
最大可调出力预计	155
其中: 谏壁二厂	60
镇江电厂	25
协鑫燃机	30
大唐南京燃机	20
协鑫高淳燃机	20
实际最大受电能力预计	310
其中: 上党+上党扩建	108+144

廻峰山	155
最大供电能力预计	465
最高负荷预计	240+167
供电裕度	58

第六章 预案调控目标

根据省发改委、省电力公司统一部署，今年我市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包含需求响应方案、负荷管理（电力供应应急）方案、轮休方案三部分，保供方案总容量为 159 万千瓦。按照分片分区、分级预警的原则，综合各地区用电负荷、用电量及负荷特性，分解下达各辖市预案调控目标。

表 6-1：各辖市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调控负荷

序号	县（市、区）	调控负荷（万千瓦）					
		Ⅵ级	V级	Ⅳ级	Ⅲ级	Ⅱ级	I级
1	市区	11.7	23.8	35.5	47.6	59.3	71.4
2	丹阳	10.2	20.7	30.8	41.4	51.5	62.1
3	句容	2.8	5.6	8.4	11.3	14.0	16.9
4	扬中	1.4	2.9	4.3	5.7	7.2	8.6
	全市	26	53	79	106	132	159

第七章 2022 年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简介

7.1 方案概述

《镇江市 2022 年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根据不同的应急等级以及不同容量的电力缺口，采取不同的控制方案，从而达到有效、合理控制负荷的目的。

根据镇江地区《重点用能管控企业单位能耗产出综合指数测算表》，充分考虑企业能耗产出效益以及与镇江重点产业链融合程度，设置以下 2 个评判标准，分类推进，精准管控。

（1）能效对标原则

完善能源计量体系，按照国家标准 GB17167 等规定，统计镇江市内参与负荷管理重点工业企业的能耗值，不同行业采用不同计量单位，如单位产品综合能耗值（指标单位 tce/吨钢、tce/吨水泥、tce/吨件、tce/吨纱等），或单位产值综合能耗值（指标单位 tce/万元）。

开展参与电力需求保供重点耗能企业的能耗数据分析，按照国家标准设置不同行业的能耗指标基准值，计算各行业内企业的具体能耗指标相对基准值的偏离程度，并最终进行数据归一化处理，获取相关企业的能效指标，从而对参与电力需求保供的重点耗能工业企业进行能效指标排名。

（2）保供稳链原则

将工业企业分为三大类：1）隶属于镇江市“十四五”聚焦发展 8 大产业链内的企业；或“金山奖”、“梦溪奖”获奖企业。2）隶属于支撑上述 8 大产业链发展的相关“专精特新”

企业。3) 不属于上述两类标准的其他企业。

上述三类企业按照优先级别从低到高的原则参与电力需求保供并限制其用电负荷，重点限制第三类企业的过高负荷，合理配置第二类企业的用电负荷，优先保障第一类企业的安全生产用电需求，最终达到保供稳链的目标。

当出现不同等级电力缺口时，优先限制高耗能重点管控、且经济性综合指数排名靠后的企业，并在电力缺口等级为“一般”或“较重”的情况下，最大程度上保障绝大多数企业的生产运营，不造成实际投入负荷管理用户数量的浪费。

《镇江市 2022 年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包含《负荷管理方案》、《轮休方案》两个子方案。根据不同的应急等级以及不同容量的电力缺口，单独或组合实施各子方案，在电网缺口不同状态下采取不同的控制方案，从而达到有效、合理控制负荷的目的。

2022 年我们按照省发改委和省电力公司要求，在编制负荷管理方案和轮休方案的同时，优先考虑安排需求响应手段的要求，实现负荷管理从行政性指令向市场化方式的转变，在出现全网或局部区域电力缺口时，通过优先开展需求响应缓解供需矛盾，尽可能的保障工业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最大限度地保障社会经济稳定运行。

镇江市 2022 年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共涉及用户 6220 户，最大可限负荷为 159 万千瓦，满足最严重情况全市 159 万千瓦的电力缺口。

负荷管理（电力供应应急）方案共涉及用户 6220 户，最

大可控负荷为 159 万千瓦。轮休方案共有 3740 户非连续性生产企业参与，最大可控负荷为 84.1 万千瓦。

此外，为应对全市突发性大规模供需平衡缺口，编制地区调休方案，本方案覆盖区域内所有工业企业，全市符合条件工业企业 6220 全部参与，只保留保安负荷，本方案可限负荷 159 万。

表 7-1: 镇江市 2022 年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汇总表

单位：万千瓦

县（市、区）	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	
	户数	最大可限负荷
市区	1459	74.4
丹阳	3145	67.1
句容	687	16.9
扬中	929	8.6
全市	6220	159

7.2 方案启动原则

1.出现以下情况时，需及时启动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

（1）因用电负荷增加，全网或局部电网出现电力缺口；

（2）因突发事件造成电力供应不足，且 48 小时内无法恢复正常供电能力。

2.启动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时，应严格执行分级响应原则，出现电力供应缺口时应首先启动快下快上分组，待控制负荷不能达到要求时，再按序投入相应方案组，使地区负荷达到平衡。为体现电力需求保供公平承担的原则，减少错避峰对用户生产经营安排的不利影响，保障用户在电力供需失衡的情况

下仍能按计划的组织安排生产，所有的组别均将滚动实施。

7.3 电力需求保供实施方案

镇江全市实施方案将在电网缺口不同状态下采取不同的控制方案，从而达到有效、合理控制负荷的目的。方案涉及用户共有 6220 户，最大可限负荷 159 万千瓦左右。方案最大可限负荷可以满足全市 159 万千瓦的电力缺口。

全市有序用电（电力供应应急）方案：

1、全市Ⅵ级实施方案：

当全市负荷缺口达到 26 万且由于地区内可预见性电力供需缺口、机组检修以及区外来电减少等原因造成当前电网短时（不超过 7 天）供电不足时实施。

该方案只限制用户的辅助生产负荷，多组多用户是为了滚动执行，对每个用户的影响降到最小。全市参与用户 21 户，最大可限负荷 35.9 万。具体执行方案如下：

市区：市区 E 组；

丹阳：丹阳 E 组；

句容：句容 E 组、句容 B 组；

扬中：扬中 E 组、扬中 D 组。

2、全市Ⅴ级实施方案：

当全市负荷缺口达到 26-53 万且由于地区内可预见性电力供需缺口、机组检修以及区外来电减少等原因造成当前电网短时（不超过 7 天）供电不足时实施。

该方案限制用户的部分生产负荷，多组多用户是为了滚动执行，对每个用户的影响降到最小，**方案Ⅴ是在方案Ⅵ实施的**

基础上叠加实施的。全市参与用户 531 户，最大可限负荷 63.2 万。

具体方执行案如下。

镇江市区：市区 E 组；

丹阳：丹阳 E 组、丹阳 D 组、丹阳 C 组、丹阳 A 组、丹阳备用 1 组；

句容：句容 E 组，句容备用 1 组；

扬中：扬中：E 组、D 组、C 组、A 组、扬中市需求响应组。

3、全市Ⅳ级实施方案：

当全市负荷缺口达到 53-79 万且由于地区内可预见性电力供需缺口、机组检修以及区外来电减少等原因造成当前电网短时（不超过 7 天）供电不足时实施。

该方案限制用户的部分生产负荷，多组多用户是为了滚动执行，对每个用户的影响降到最小，**方案Ⅳ是在方案Ⅴ实施的基础上叠加实施的**。全市参与用户 1628 户，最大可限负荷 87.9 万。

具体方执行案如下。

镇江市区：市区 E 组，镇江市区 D 组；

丹阳：丹阳 E 组、丹阳 D 组、丹阳 C 组、丹阳 A 组、丹阳备用 1 组、丹阳备用 2 组；

句容：句容 E 组，句容备用 1 组，句容备用 2 组，句容备用 3 组；

扬中：扬中：E 组、D 组、C 组、A 组、扬中市需求响应

组、扬中普通工业 1 组、扬中普通工业组 2、扬中普通工业组 3、扬中普通工业组 4。

4、全市Ⅲ级实施方案：

当全市负荷缺口达到 79-106 万且由于地区内可预见性电力供需缺口、机组检修以及区外来电减少等原因造成当前电网短时（不超过 7 天）供电不足时实施。

该方案限制用户的部分生产负荷，多组多用户是为了滚动执行，对每个用户的影响降到最小，**方案Ⅲ是在方案Ⅳ实施的基础上叠加实施的**。全市参与用户 2402 户，最大可限负荷 113.3 万。

具体方执行案如下。

镇江市区：市区 E 组，镇江市区 D 组，镇江市区 C 组，镇江市区 A 组，镇江市区 1 组，镇江市区 2 组；

丹阳：丹阳 E 组、丹阳 D 组、丹阳 C 组、丹阳 A 组、丹阳备用 1 组、丹阳备用 2 组、丹阳备用 3 组；

句容：句容 E 组，句容备用 1 组，句容备用 2 组，句容备用 3 组，句容备用 4 组，句容备用 5 组；

扬中：扬中：E 组、D 组、C 组、A 组、扬中市需求响应组、扬中普通工业 1 组、扬中普通工业组 2、扬中普通工业组 3、扬中普通工业组 4、扬中配售电公司组。

5、全市Ⅱ级实施方案：

当全市负荷缺口达到 106-132 万且由于地区内可预见性电力供需缺口、机组检修以及区外来电减少等原因造成当前电网短时（不超过 7 天）供电不足时实施。

该方案限制用户的部分生产负荷，多组多用户是为了滚动执行，对每个用户的影响降到最小，**方案Ⅱ是在方案Ⅲ实施的基础上叠加实施的**。全市参与用户 3843 户，最大可限负荷 137.7 万。

具体方执行案如下。

镇江市区：市区 E 组，镇江市区 D 组，镇江市区 C 组，镇江市区 A 组，镇江市区 1 组，镇江市区 2 组镇江市区 3 组，镇江市区 4 组，镇江市区 5 组，镇江市区 6 组，镇江市区 7 组；

丹阳：丹阳 E 组、丹阳 D 组、丹阳 C 组、丹阳 A 组、丹阳备用 1 组、丹阳备用 2 组、丹阳备用 3 组、丹阳备用 4 组；

句容：句容 E 组，句容备用 1 组，句容备用 2 组，句容备用 3 组，句容备用 4 组，句容备用 5 组，句容备用 6 组，句容光伏组；

扬中：扬中：E 组、D 组、C 组、A 组、扬中市需求响应组、扬中普通工业 1 组、扬中普通工业组 2、扬中普通工业组 3、扬中普通工业组 4、扬中配售电公司组。

6、全市I级实施方案：

当全市负荷缺口达到 132-159 万且由于地区内可预见性电力供需缺口、机组检修以及区外来电减少等原因造成当前电网短时（不超过 7 天）供电不足时实施。

该方案限制用户的部分生产负荷，多组多用户是为了滚动执行，对每个用户的影响降到最小，**方案I是在方案Ⅱ实施的基础上叠加实施的**。全市参与用户 6220 户，最大可限负荷 159

万。

具体方执行案如下。

镇江市区：市区 E 组，镇江市区 D 组，镇江市区 C 组，镇江市区 A 组，镇江市区 1 组，镇江市区 2 组镇江市区 3 组，镇江市区 4 组，镇江市区 5 组，镇江市区 6 组，镇江市区 7 组，镇江市区小用户组，镇江市区光伏组，镇江市区化工组，镇江市区产业链组；

丹阳：丹阳 E 组、丹阳 D 组、丹阳 C 组、丹阳 A 组、丹阳备用 1 组、丹阳备用 2 组、丹阳备用 3 组、丹阳备用 4 组、丹阳备用 5 组；

句容：句容 E 组，句容备用 1 组，句容备用 2 组，句容备用 3 组，句容备用 4 组，句容备用 5 组，句容备用 6 组，句容光伏组，句容白名单组；

扬中：E 组、D 组、C 组、A 组、扬中市需求响应组、扬中普通工业 1 组、扬中普通工业组 2、扬中普通工业组 3、扬中普通工业组 4、扬中配售电公司组、扬中产业链组、扬中市光伏组、扬中小负荷备用组。

全市轮休方案：

全市轮休方案涉及用户共有 3740 户。整个方案最大控制负荷 84.1 万千瓦左右，方案最大可控负荷可以满足全市 69 万千瓦的轮休电力缺口。

非连续性生产应急组采用轮休方案，轮休方式共分为五种，分别为“开六停一”、“开五停二”、“开四停三”、“开三停四”、“开二停五”。

连续性生产企业单独编组，对照“开六停一”、“开五停二”、“开四停三”、“开三停四”、“开二停五”，分别保留企业 85%、70%、60%、45%、30%负荷水平，企业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生产方式压降负荷至比例以下。具体见《2022 年镇江轮休方案汇总表及用户明细》。

具体安排如下所示：

(1) 开六停一

表 7-2：轮休组“开六停一”轮休安排表

	周一	周二	周三	周四	周五	周六	周日
轮休 1 组	休						
轮休 2 组		休					
轮休 3 组			休				
轮休 4 组				休			
轮休 5 组					休		
轮休 6 组						休	
轮休 7 组							休
连续组	压降至负荷水平至 85%以下						
可限负荷	10.75 万千瓦						

(2) 开五停二

表 7-3：轮休组“开五停二”轮休安排表

	周一	周二	周三	周四	周五	周六	周日
轮休 1 组	休	休					
轮休 2 组		休	休				
轮休 3 组			休	休			
轮休 4 组				休	休		
轮休 5 组					休	休	
轮休 6 组						休	休
轮休 7 组	休						休
连续组	压降至负荷水平至 70%以下						
可限负荷	21.5 万千瓦						

(3) 开四停三

表 7-4：轮休“开四停三”轮休安排表

	周一	周二	周三	周四	周五	周六	周日
--	----	----	----	----	----	----	----

轮休 1 组	休	休	休				
轮休 2 组		休	休	休			
轮休 3 组			休	休	休		
轮休 4 组				休	休	休	
轮休 5 组					休	休	休
轮休 6 组	休					休	休
轮休 7 组	休	休					休
连续组	压降至负荷水平至 60%以下						
可限负荷	32.2 万千瓦						

(4) 开三停四

表 7-5: 轮休“开三停四”轮休安排表

	周一	周二	周三	周四	周五	周六	周日
轮休 1 组	休	休	休	休			
轮休 2 组		休	休	休	休		
轮休 3 组			休	休	休	休	
轮休 4 组				休	休	休	休
轮休 5 组	休				休	休	休
轮休 6 组	休	休				休	休
轮休 7 组	休	休	休				休
连续组	压降至负荷水平至 45%以下						
可限负荷	43 万千瓦						

(5) 开二停五

表 7-6: 轮休“开二停五”轮休安排表

	周一	周二	周三	周四	周五	周六	周日
轮休 1 组	休	休	休	休	休		
轮休 2 组		休	休	休	休	休	
轮休 3 组			休	休	休	休	休
轮休 4 组	休			休	休	休	休
轮休 5 组	休	休			休	休	休
轮休 6 组	休	休	休			休	休
轮休 7 组	休	休	休	休			休
连续组	压降至负荷水平至 30%以下						
可限负荷	53.75 万千瓦						

全市调休方案:

本方案是为了应对突发性电力缺口严重状况而编制的,全

市符合条件工业企业 6220 全部参与，只保留保安负荷，本方案可限负荷 159 万。

第八章 方案执行

为有效应对电力紧张局势，尽量减少对经济的影响，确保《镇江市 2022 年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执行到位，特制定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实施流程。

在 2022 年错峰、避峰期间，必须坚持以下几项原则：1. 提前通知；2.通知到户；3.政令畅通；4.责任到人；5.令行禁止；6.监督到位；7.如实记录；8.事后检查。

8.1 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实施流程

1.省调对全省发用电平衡进行分析预测，并及时预测电力缺口；

2.省调提前一天通知营销部分时段电力缺口情况；

3.省电力公司营销部安排实施方案；

4.省电力公司营销部下达执行要求；

5.市供电公司营销部在接到省公司营销部指令后，立即向市供电公司分管领导及市发改委汇报实施原因、限电指标及执行方案，请示同意启动应急预案；

6.市发改委在了解电力缺口状况后同意启动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并向市政府报备；督促各辖市区发改部门会同本地供电部门（单位）共同做好电力需求保供工作。

7.市供电公司营销部分解错峰指标，向县（市）公司（营销部）下达错峰要求；

8.市供电公司营销业务支持中心根据市供电公司营销部下发的错峰指标及错峰要求确定错峰实施方案，并通知营销业

务支持中心（计量中心）具体实施方案；县供电公司营销部根据市供电公司营销部下发的错峰指标及错峰要求确定错峰实施方案；各辖市区发改部门要协调好有关企业，确保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的刚性执行。

9.市供电公司营销业务支持中心（计量中心）立即通过手机短信、终端短信，终端喊话等方式发布限电指令；督察人员立即到执行方案涉及的用户现场督促、指导用户错峰限电；

10.电力需求保供用户在接到供电公司错峰指令后，按事先编制内部错峰方案及时落实到位；

11.市供电公司营销业务支持中心（计量中心）密切监控错峰用户负荷情况，对负荷管理措施未执行到位的，及时通知督察人员现场督察；

12.市供电公司营销业务支持中心（计量中心）汇总编制当天错峰限电日报并上报市供电公司营销部；县公司营销部编制当天错峰限电日报并上报市公司营销部。

13.市供电公司营销部汇总编制当天全市错峰限电日报，按照规定的要求上报省电力公司营销部，同时向市供电公司领导及市发改委汇报当日错峰执行情况；

14.省电力公司营销部汇总编制当天全省错峰限电日报。

第九章 负荷释放预案

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既要最大限度地降低相关组织机构因缺电造成的损失，又要最大限度地满足社会用电需求，实现社会效益与企业效益双赢，根据预测分析，镇江市用电情况大致如下：

全年多个高峰时段均会出现不同程度的负荷缺口。市电力负荷管理中心将定时、主动与电网调度、负控、95598、用户、气象台等加强信息沟通。提前掌握电网负荷、气温变化及新增用电负荷情况，准确掌握最新用电负荷变化的信息，并根据上述信息及时修改、调整、落实电力需求保供措施，特别是对每天的两个高峰时段错峰时间做出适当调整，及时通知错峰用户，尽可能缩短错峰时间，尽快恢复用电，努力提高电力需求保供工作的预见性、可控性和灵活性。为加强用电负荷的预测，确保电力需求保供工作限得下、放得开、用得上，针对每日电力需求保供工作实施情况和电网负荷变化情况，特编制不同情况下的用电负荷释放方案。

9.1 启动《镇江市 2022 年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后的负荷释放方案

1.由调度控制中心通知负荷管理主台，释放执行负荷管理系统，控制负荷预案中相应轮次，由负荷管理主台对预案中的用户下达解决控制指令，通知其恢复正常生产。调度控制中心对专线用户相关专线合闸送电，并通知专线用户恢复正常生产；

2.市供电公司同时通知各县（市）公司实行负荷释放；

3.各地区负荷管理主台必须立即通过短信平台、电话、喊话等形式，根据用户的重要性及用电特性对用户负荷释放到位；

4.市公司区域供电服务中心及县公司营销部通知供电企业责任人，并现场协助企业立即释放负荷，恢复正常生产用电；

5.镇江市负荷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会同发改委，通知高耗能企业错峰让电，非工业企业事业单位控制负荷预案用户和工业企业非生产性控制负荷预案用户，立即释放非生产性用电负荷，恢复正常用电。

9.2 负荷释放实施流程

负荷释放流程如下：

1.开始，省公司营销部接省调控中心负荷释放指令；

2.省公司营销部向各市公司营销部下达负荷释放指令；

3.各市公司营销部下达负荷释放指令；

4.各县（区、市）营销部及市公司相关责任部门依照方案释放负荷——定点人员通知客户责任人，中文信息广播通知，负控广播通知，手机短信平台短信告知，相关企业快速恢复用电，正常生产，结束。

第十章 电力需求保供保障

10.1 组织保障

2022年电力需求保供工作将在已设立的领导组织及办公室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网络体系，成立市级电力负荷管理中心，下设电网调度保障组、供电系统保障组、企业端电力应急组、后勤保障组等四个工作小组。

10.1.1 组织机构

1.电网调度保障组

成员：调度中心相关人员

2.供电系统保障组

成员：设备部、安监部、输电运检室、变电检修室、变电运维室、区域供电服务中心等部门和单位相关人员。

3.企业端电力应急组

成员：营销部、营销业务支持中心、区域供电服务中心等部门和单位相关人员。

4.后勤保障组

成员：办公室、人资部、汽车公司、物业公司等部门和单位相关工作人员。

10.1.2 工作职责

1.电网调度保障组

负责安全、合理的调度与运行电网，合理安排电网运行方式，要求全保护、全接线运行，确保电网运行安全、可靠。制定调度系统电网保电预案和事故处理预案，开展模拟训练，要

求操作熟练，意外情况下能迅速恢复重要保电单位供电。

2.供电系统保障组

负责输电、变电、配电网的安全运行、维护和管理，不发生可以防范的外力破坏事故和人员责任事故。制定输电、变电、配电网保电预案和事故处理预案，确保系统安全、可靠供电。加强电力设施保护力度，加大重要线路、关键地段巡视频率，重要变电站安排人员值守。

3.企业端电力应急组

负责对执行电力需求保供工作的单位进行用电安全检查，提供技术指导，协助规范管理。与执行电力需求保供工作的单位联络、对接，并协助负荷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与电力需求保供工作单位签定《电力需求保供工作社会责任书》，协助负荷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对电力需求保供工作执行情况进行督察。随时应对突发事件。

4.后勤保障组

负责电力需求保供工作期间的后勤保障工作，安排好电力需求保供工作期间的车辆调度工作。负责电力需求保供工作期间的新闻宣传和报导工作。

10.2 技术保障

供电公司电力调度中心和营销业务支持中心做好调度自动化系统和负荷管理系统设备及软件的运行维护工作，确保系统运行稳定，功能正常。

营销业务支持中心做好设备的现场巡检、开关试跳工作，发现缺陷及时处理。对用户开关状态和执行机构进行检查摸

底，对于电动操作机构失灵的用户，开出整改通知单，限期整改，保证开关能按照负控终端指令正确动作。做好现场资料的核对工作，补充和完善系统档案资料，使机内资料与现场一致，确保系统功率数据采集计算正确，操作准确无误。

电力调度中心和营销业务支持中心组织精干力量，24小时值班，做好运行管理和控制负荷工作，按照应急预案用户分组来预设用户群组，提高操作效率。此外，要加强终端维护，发现终端异常要及时到场检修，确保控制负荷指令在每一台终端都能有效执行。

10.3 服务保障

10.3.1 抢修服务保障

特发性和灾害性天气及高温天气会引起电网故障增多，为确保出现电力故障时，尽可能缩短停电时间、缩小停电范围，及时、快速、高效地排除故障，供电服务指挥中心和抢修部门要制定相应的应急措施。

供电服务指挥中心在用电高峰期应增加值班人员和应急电话的数量，一旦接到故障报修来电，迅速向抢修部门传递抢修业务，抢修结束后及时做好企业回访工作，遇到10kV线路故障跳闸造成局部区域停电或变电站等电力系统故障造成大面积停电等情况时，要迅速录制95598网上停电信息，及时向主管领导汇报，积极与调度部门及线路设备部门联系，了解故障线路修复情况和恢复供电的时间等信息。

所有抢修人员必须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随时待命，配备必要的抢修材料和工器具，一旦出现故障，能够以最快的速度

度到达现场，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加快抢修速度，保证做到“应修必修、修必修好”。遇到超出现场抢修人员抢修能力的故障，应及时汇报，以便安排能力更强的抢修的队伍。

10.3.2 备品备件物资保障

设备部、各运行部门、抢修部门等定期分析抢修物资备品备件库存情况，根据抢修物资备品备件储备定额，及时提出补库计划，需上报招标的物资应及时上报招标。物资部优先安排抢修物资的领用，简化领用手续，做到特事特办，事后补办，尽量不影响抢修时间。

10.3.3 客户服务保障

做好人性化服务工作，协助企业共同开展电力需求侧管理。2022年电力需求保供管理工作必须结合年度营销优质服务主题活动相关工作内容，凸显人性化服务理念，将电力需求侧管理有机融入构建和谐的供用电环境工作中去，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 1.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装有“电力负荷管理系统终端”企业的电气负责人和电气值班人员开展专业技术培训，让企业进一步掌握电力负荷管理系统终端的运行技术。

- 2.将排入应急预案的企业分解到人，逐户现场走访，主动协助企业编制内部应急预案，主动帮助和指导企业做好内部应急负荷管理工作，确保紧急情况下能够针对不同的应急事件执行相应的负荷管理方案，更灵活高效地响应负荷管理指令，确保企业在电力失衡时，能切实做到“快上快下”，使预案取得实效。此外，确保与企业签订电力应急工作责任书，强化企业

电力应急工作责任意识。

3.加强对重要场所、重要企业和高危企业供用电设施的安全检查力度，提高应急电源管理水平，确保企业用电安全。

4.加强宣传沟通，通过普及电力需求侧管理知识、宣传应急管理先进典型，消除部分企业的抵触情绪，有效提升全社会节约用电、能效提升意识，积极争取全社会对电力需求保供工作的理解与支持。

10.3.4 信息发布保障

“公平、公正、公开”合理实施电力需求保供管理措施，建立信息交互平台，适时通过新闻发布会、座谈会等多种形式将电力供需情况、电力应急预案向社会发布。同时，通过电力应急工作告知书将 2022 年电力需求保供准备情况及要求告知相关企业。

第十一章 督查方案

11.1 督查目的

为保证地区 2022 年电力需求保供工作的正常开展，及时对应急负荷管理指标进行督查处理，促使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用户有效执行电力应急工作要求——电力供应失衡时快速将负荷控制到位，电力供需缺口消除时立即释放用电负荷，保证地区电网运行安全以及全社会供电秩序稳定。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启动后，将组织开展针对电力应急管理工作的督查行动。

11.2 督查组织机构与工作职责

11.2.1 组织机构

负荷管理督查组

组长：市发改委分管主任、供电公司分管副总

副组长：市发改委经济运行处长、供电公司营销部主任

成员：各辖市区发改委

供电公司营销部、营销业务支持中心、区域供电服务中心、电力调度中心、供电服务指挥中心、各供电所

督查组由市发改委、各辖市区发改委、供电公司等共同组成，主要负责电力需求保供工作执行情况的检查和违反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相关企业的处理工作，协调本地区电力需求保供工作，对实施控制负荷情况进行督查。供电公司相关用电检查人员和供电所人员负责本区域内电力需求保供管理具体工作，根据控制负荷操作方案和实施方案对所管区域的控制负荷

单位进行检查和督促。

11.2.2 工作职责

1.督查组工作职责

(1) 督查组人员在本地区电力应急组织机构的领导下，负责具体检查监督电力应急控制负荷指令的执行情况；

(2) 熟悉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及工作流程；

(3) 熟悉巡视检查区域的企业限电情况；

(4) 获悉企业不执行限电操作的情况后，立即到场处理，结果上报本地区电力需求保供工作组织机构；

(5) 经电力需求保供工作组织机构授权，现场操作以控制企业负荷。

2.督查组成员的资格

(1) 受过必要的培训教育，熟悉有关政策；

(2) 具备现场用电操作资格，掌握相应的操作技能；

(3) 具备电力需求保供工作组织机构授予的电力需求保供工作督查证。

11.3 督查流程

电力需求保供督查流程如下：

1.督查电力需求保供监控内容。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在负控系统内的完成情况，控制群组编制的准确性，各群组用户资料的完整、准确性，应急值班、抢修制度的齐备度，负控系统值班员对方案的熟悉度。

2.督查定点督察人员内容。是否明确各自定点哪个客户，是否掌握与客户联系的沟通渠道，能否及时了解客户用电状

况，用于联系的通讯工具是否保持畅通。

3.督查关键客户群客户内容。是否了解当前电力紧张的局势，是否已根据电力需求保供要求制定内部应急预案，是否已就内部预案落实责任人、执行人，是否了解各自的定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4.汇总判定结果。如果不满足，则要求整改完善。

5.汇总督查结果。

6.接收汇报。

11.4 督查制度

1.建立 24 小时值班制度，实施电力需求保供工作期间，督察人员必须 24 小时值班，供电公司营销部门领导必须亲自带班。

2.督查人员对实施电力需求保供的企业进行巡视督查时应持有督查证。

3.督查人员接受调度员、负荷管理运行人员的汇报。

4.督查组对不执行控制负荷限电的企业，应立即进行现场处理。

5.对电力应急工作实施期间阻挠督查组行使正常督查工作的组织机构或个人，督查人员应立即汇报本地负荷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作进一步处理。

6.负荷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在接到督查人员报告后，经核实准确的，可以进行相应的处罚直至授权供电部门对其实行强制性停限电措施，强制执行可以采用在供电公司所辖电源侧操作的方式。

7.凡实行强制性停限电措施的，必须由负荷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授权恢复。

11.5 违规处理

对执行电力应急控制负荷指令不力的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和《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的规定，严肃处理，情节严重的，按照国家规定的程序停止供电，取消企业电气负责人和相关人员的电工证、变电运行人员上岗证书以及相关资质，并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11.6 督查纪律

1.电力应急督查工作必须以事实为依据，以国家法律、法规和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供电监管条例的政策、方针以及国家和电力行业的标准为准则，对用户的电力使用情况进行督查。

2.电力应急督查工作人员应认真履行电力应急督查职责，赴用户执行电力应急督查工作时，应随身携带电力应急工作督查证，并按用电检查工作单规定的项目和内容进行督查。

3.电力应急督查人员在执行电力应急督查工作时，应遵守用户的保卫保密规定，不得在督查现场替代用户进行电工作业。

4.电力应急督查人员必须遵纪守法、依法督查、廉洁奉公、遵守电力职工职业道德规范，不徇私舞弊、不以电谋私，违反本规定者，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经济和行政的处分，构成犯罪的，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11.7 定人定点督查

电力应急工作督查组和供电公司责任人采用联合督查的方式开展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用户督查行动,对正在执行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的用户,由供电公司责任人一对一定人、定户、定点督查,一旦启动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供电公司责任人必须在企业现场监督企业控制负荷和释放负荷,确保企业快速响应。

第十二章 宣传和培训方案

为确保方案的顺利有序实施,通过媒体渠道和宣传手段合理引导舆论导向,宣传供用电形势、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取得社会的广泛理解和支持,平稳有序地完成用电高峰期间的供电工作任务,做到不发生媒体投诉事件,构建和谐的供用电环境,制定宣传、培训方案。

12.1 宣传目的

镇江市 2022 年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宣传工作紧紧围绕“电网安全、社会稳定、适应发展、满足需求”的中心任务,通过认真分析系统存在的不确定因素影响电力供需平衡的状况,科学、客观地预测供需形势,适时采取有力的电力需求保供和供电服务措施,保障全市供电稳定、有序,满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通过宣传,正确引导舆论导向,号召社会各界支持和配合做好电力需求保供工作,鼓励科学用电、合理用电、节约用电,营造全社会和谐的供用电环境。

12.2 宣传组织体系

成立以镇江市能源保供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为主体的宣传工作组组织体系,具体宣传工作由市委宣传部统筹,市文广集团、网信办、网监办、镇江日报社等分工负责。镇江供电公司同步成立负荷管理宣传工作小组,由镇江供电公司副总经理担任组长,小组成员由镇江供电公司党委宣传部、营销部、电力调度中心、发展策划部、法律事务等部门成员组成。

12.3 宣传工作

宣传工作分为四个阶段：1.宣传准备阶段；2.广泛宣传阶段；3.用电单位分类分层次宣传阶段；4.落实实施宣传阶段。

12.3.1 宣传准备阶段

1.成立宣传机构、拟定宣传工作计划。负荷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设立专人负责领导宣传工作，镇江供电公司设立专人负责错峰限电的宣传工作，在镇江市负荷管理协调小组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宣传方面的有关工作；

2.召开相关部门和县公司宣传工作会议、部署 2022 年电力需求保供宣传的准备工作。要求发改系统、电力系统各有关单位广泛发动人员，深入用电单位，要求根据各用电单位的性质不同，执行不同的错峰方案；

3.开展群众宣传。由市电力负荷管理中心专人编写电力需求保供宣传稿和宣讲提纲发至宣传部门，广泛动员社会各界支持电力需求保供工作，使群众了解保供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4.供电形势的宣传。主要宣传受新冠疫情、国际形势、能源转型等因素影响，电力供应将全面趋紧，预测 2022 年，全省电力供应将呈现冬季高峰存在硬缺口（800~1100 万千瓦），部分时段存在小幅缺口。因此全时段供电紧张可能成为常态，电力需求保供不再限于夏冬用电高峰时期，将作为常态化手段来保障电力供需平衡；

5.电力应急工作必要性宣传。为应对可能存在的电力供应不平衡情况，实现“电网安全、社会稳定、适应发展、满足需

求”的目标，开展电力需求保供工作的必要性，号召全社会积极参与，主动作为，充分利用好有限的电力资源，齐心协力做好电力需求保供工作；

6.电力应急预案的宣传。主要宣传我市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这些方案的实施需要用电单位主动、积极的配合，如此才能最大程度地满足用电单位的用电需要，将影响降到最低；

7.居民错峰方法及节约用电的宣传。主要鼓励居民参与节电、错峰用电、降低电费支出等；

8.建立电力需求保供工作信息网站。利用网络宣传电力需求保供的目的和意义，及时上传电力需求保供的信息，安排专人负责网站的更新；

9.制作宣传材料。制作电力需求保供工作宣传片、电视媒体专题采访、宣传资料，编写电力需求保供宣传稿、宣讲提纲、节电技术宣传资料，广泛动员社会各界支持电力需求保供工作，使群众了解有序工作的重要性 and 必要性。

12.3.2 广泛宣传阶段

1.由市发改委牵头，召开各辖市区电力应急专题工作会议，各辖市区政府主管部门、供电部门参加，宣贯电力需求保供工作文件，通报镇江市的供用电形势，布置电力需求保供工作；

2.根据批准的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召开市迎峰度电力需求保供新闻发布会；

3.通过供电流动服务车以及电力展示厅进行全方位宣传。结合节能宣传周、科普宣传周活动，供电服务车深入市民广场、

居民小区开展供电服务的同时，宣传节约用电和电力需求保供的知识，通过电力展示厅，系统地让参观者了解电力供应的原理以及加强需求侧管理的意义，了解电力供需平衡的情况。

12.3.3 用电单位分类分层次宣传阶段

1.分类分层次召开用电单位电力需求保供工作会议。根据2022年市政府批准的电力应急预案，召开迎峰度新闻发布会，召集客户，分类、分地区召开迎峰度动员、电力需求保供工作会议，布置电力需求保供工作，下发一系列电力需求保供工作文件，让用电单位认清形势，清楚做什么，怎么做。

2.走访各重点单位。上门宣传电力供需形势和有效处理措施，争取得到这些单位的理解和认可。

3.加强客户宣传培训工作。重点宣传电力应急预案，培训客户，使其能够制定内部电力应急预案，独立执行限电操作、负荷释放操作及调荷措施，加强与有序督查人员配合等。进一步加强电力需求侧管理，实施电力需求侧管理，帮助和指导广大电力用户科学用电、合理用电、节约用电，鼓励用户积极支持和参与到电力需求侧管理工作中，提高能源利用率，充分利用好有限的电力资源，为构建和谐社会，实现“电网安全、社会稳定、适应发展、满足需求”的目标；

4.走进社区宣传科学、合理、节约用电。发放宣传册，呼吁居民错峰用电、削峰填谷，缓解电网压力，利用经济杠杆调动居民参与错峰的积极性。

12.3.4 实施宣传阶段

1.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根据天气和负荷变化情况，适时

在媒体上做好形势宣传工作，为保障经济社会的发展，营造一种良好、和谐的供用电氛围；

2.加强负荷管理信息发布工作。在用电高峰期，坚持日报制度，设专人编制，每日向省电力公司、市委市政府、市发改委汇总报送用电高峰期用电日报，内容包括：全市日用电情况、错峰限电情况、95598报修受理情况、电网运行情况，方便领导及时掌握供用电信息，以施行正确决策。同时，在供电公司对外电力需求保供网站上实时发布电力需求保供信息，便于客户合理安排生产，降低影响。

12.4 培训方案

12.4.1 培训组织

供电公司成立培训领导小组，由分管副总任组长，人力资源部主任、营销部主任任副组长，下设办公室，由公司人力资源部、营销部、营销业务支持中心、电力调度中心、区域供电服务中心相关人员组成。

12.4.2 培训内容

主要培训包括：

- 1.电力需求保供工作相关工作要求及文件学习；
- 2.冬季电力负荷管理方案、预案实施操作流程学习和演习；
- 3.负荷管理系统喊话、信息发布等相关功能培训；
- 4.负控值班人员相关值班及技能培训。

12.4.3 培训对象

培训对象：负控运行人员、现场督查人员、电力用户责任

人、现场调查人员等。